

证券代码：300057

证券简称：万顺新材

公告编号：2022-071

债券代码：123012

债券简称：万顺转债

债券代码：123085

债券简称：万顺转 2

汕头万顺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汕头万顺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于2022年6月29日下午15: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6月19日以电话通知、专人送达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杜成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的董事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的议案》

根据持有人会议表决结果，基于目前证券市场的情况，综合考虑公司实际发展状况，为切实发挥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的目的和激励作用，最大程度保障各持有人利益，同意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延期，延期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2022年9月1日起至2023年8月31日止。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二、审议通过《关于增加 2022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事项为公司为全资孙公司增加提供担保，其财务状况良好、偿债能力较强、财务风险可控，本次事项有利于其业务的顺利开展。本次事项的内容、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对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不构成损害。

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同意 2022 年度公司增加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孙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增加担保额度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具体增加的担保额度明细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额度（人民币/万元）
汕头万顺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华丰铝业有限公司	不超过 10,000
汕头万顺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中基电池箔科技有限公司	不超过 20,000
合计		不超过 30,000

上述担保在 2022 年度可以循环使用，无需公司另行出具决议。上述担保实际担保期限根据融资主合同规定，授权公司及各孙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上述担保项下的相关法律文件。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星期五）下午 14:30 在广东省汕头保税区万顺工业园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增加 2022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特此公告。

汕头万顺新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九日